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2年3月31日收到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(以下简称"证监会")的《立案告知书》(编号:证监 立案字 00720224 号), 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, 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等法律法规,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。

立案调查期间,公司将积极配合调查相关各项工作,并严格按照规定履行信 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 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,有关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 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,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31日